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产行业标准

SC/T 2029—2008

鲈鱼配合饲料

Formula feed for japanese seabass

2008-07-14 发布

2008-08-10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渔业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水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海水养殖分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福建省集美大学。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林利民、洪惠馨、陈学豪、席峰。

鲈鱼配合饲料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鲈鱼(*Lateolabrax japonicus*)配合饲料的产品分类、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鲈鱼粉状与颗粒状配合饲料。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 GB/T 5009.45 水产品卫生标准的分析方法
- GB/T 5917 配合饲料粉碎粒度的测定
- GB/T 5918 配合饲料混合均匀度的测定
- GB/T 6003.1 金属丝编织网试验筛
- GB/T 6432 饲料中粗蛋白的测定方法
- GB/T 6433 饲料粗脂肪测定方法
- GB/T 6434 饲料中粗纤维测定方法
- GB/T 6435 饲料水分的测定方法
- GB/T 6436 饲料中钙的测定方法
- GB/T 6437 饲料中总磷的测定方法 光度法
- GB/T 6438 饲料中粗灰分的测定方法
- GB/T 6439 饲料中水溶性氯化物的测定方法
- GB 10648 饲料标签
- GB/T 13079 饲料中总砷的测定
- GB/T 13080 饲料中铅的测定方法
- GB/T 13081 饲料中汞的测定方法
- GB/T 13082 饲料中镉的测定方法
- GB/T 13092 饲料中霉菌检验方法
- GB/T 14699.1 饲料采样方法
- GB/T 16765 颗粒饲料通用技术条件
- GB/T 18246 饲料中氨基酸的测定
- GB/T 19164 鱼粉
- NY/5072 无公害食品 渔用配合饲料安全限量
- SC/T 1077 渔用配合饲料通用技术要求

3 产品分类

- 3.1 鲈鱼配合饲料分鱼苗配合饲料、鱼种配合饲料和食用鱼配合饲料三种。
- 3.2 鲈鱼配合饲料产品类别与饲养对象见表1。

表 1 鲈鱼配合饲料产品类别与饲养对象

产品类别	鱼苗饲料	鱼种饲料	食用鱼饲料(成鱼)
养殖鱼体长,cm	≤5	5~17	≥17
养殖鱼体重,g	≤3	3~100	≥100

4 技术要求

4.1 感官要求

4.1.1 同一规格颗粒饲料大小均匀(见表 2),表面光滑,色泽均匀一致,无发霉、变质、结块现象,无异物,无虫类滋生。

表 2 鲈鱼配合饲料产品的颗粒大小规格

产品类别		鱼苗饲料	鱼种饲料	食用鱼饲料(成鱼)
颗粒规格	料径,mm	≤1.5	1.5~4.5	≥4.5
	长度,mm	料径:长度=1:0.5~2.0		

4.1.2 气味正常,无霉味、酸败味及其他异味。

4.1.3 饲料水中稳定性要求:粉状饲料加水搅拌后具有良好的手感黏性,吸水 15 min,溶失率≤20.0%;颗粒饲料吸水 20 min,溶失率≤15.0%。

4.2 理化指标

鲈鱼配合饲料理化指标要求见表 3。

表 3 理化指标

项 目		产 品 类 别		
		鱼苗饲料	鱼种饲料	食用鱼饲料
原料粉碎粒度(筛上物),%		≤5.0 ^a	≤5.0 ^a	≤5.0 ^b
混合均匀度(变异系数,CV),%		≤10.0		
粉化率,%	膨化颗粒状料	≤1.0		
粗蛋白质,%		≥45.0	≥42.0	≥40.0
粗脂肪,%	颗粒状料	≥7.0		
	粉状料	≥3.0		
粗纤维,%		≤2.0	≤3.0	≤5.0
水分,%	颗粒状料	≤11.0		
	粉状料	≤10.0		
钙,%		≤4.5		
总磷,%		≥1.5	≥1.2	
粗灰分,%		≤16.0		
盐酸不溶物(沙分),%		≤2.0		
赖氨酸,%		≥2.0	≥1.8	≥1.6
食盐(以 NaCl 计),%		≤4.0		
挥发性盐基氮,mg/100 g		≤100.0		
a 采用的金属丝编织网试验筛为 φ200 mm×50 mm/0.25 mm(GB/T 6003.1);				
b 采用的金属丝编织网试验筛为 φ200 mm×50 mm/0.425 mm(GB/T 6003.1)。				

4.3 卫生标准

应符合 NY 5072 要求。

5 试验方法

5.1 饲料采样方法

按 GB/T 14699.1 执行。

5.2 感官检查

将样品倒入洁净的白色磁盆内,在无异味的环境下通过正常的感官检验进行评定。

5.3 粉状饲料黏性的测定

5.3.1 仪器

天平:感量为 0.1 g。

量筒:200 ml。

搪瓷盆(或类似容器):1 000 mL。

5.3.2 实验步骤

从原始样品中称取 50 g 试验样品于搪瓷盆中,加入 50 mL~60 mL 蒸馏水,在常温下用手拌成团状,具有良好的黏性。

5.4 原料粉碎粒度的测定

根据 GB/T 6003.1 采用“ $\phi 200\text{ mm}\times 50\text{ mm}/0.25\text{ mm}$ 试验筛”和“ $\phi 200\text{ mm}\times 50\text{ mm}/0.425\text{ mm}$ 试验筛”,参照 GB 5917 标准执行后,再用长毛刷轻轻试验筛,直至不能筛下粉料止,将毛刷在筛框上轻敲 5 下,以抖落物料,称量并计算筛上物。

5.5 混合均匀度的测定

按 GB/T 5918 的规定执行。

5.6 颗粒状饲料粉化率的测定

按 GB/T 16765 的规定执行。

5.7 粗蛋白的测定

按 GB/T 6432 的规定执行。

5.8 粗脂肪的测定

按 GB/T 6433 的规定执行。

5.9 粗纤维的测定

按 GB/T 6434 的规定执行。

5.10 水分的测定

按 GB/T 6435 的规定执行。

5.11 钙的测定

按 GB/T 6436 的规定执行。

5.12 总磷的测定

按 GB/T 6437 的规定执行。

5.13 粗灰分的测定

按 GB/T 6438 的规定执行。

5.14 盐酸不溶物的测定

按 GB/T 19164 的规定执行。

5.15 赖氨酸的测定

按 GB/T 18246 的规定执行。

5.16 食盐的测定

按 GB/T 6439 的规定执行。

5.17 挥发性盐基氮的测定

按 GB/T 5009.45 的规定执行。

5.18 总砷的测定

按 GB/T 13079 的规定执行。

5.19 铅的测定

按 GB/T 13080 的规定执行。

5.20 汞的测定

按 GB/T 13081 的规定执行。

5.21 镉的测定

按 GB/T 13082 的规定执行。

5.22 霉菌的测定

按 GB/T 13092 的规定执行。

6 检验规则

6.1 抽样与组批规则

以一个班次生产的同一产品为一个组批进行抽样检验。

6.2 检验分类

6.2.1 出厂检验的项目

包括感官指标、原料粉碎粒度、粉状饲料黏性、颗粒状饲料含粉率、粗蛋白质含量、水分含量及标志包装。

6.2.2 型式检验的项目为技术要求的全部项目,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型式检验:

- 新产品投产时;
- 工艺、配方有较大改变,可能影响产品性能时;
- 正常生产时,每半年应进行一次型式试验;
- 停产 3 个月以上,恢复生产时;
-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
-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出进行型式检验的要求时。

6.3 判定规则

6.3.1 所检卫生指标中有一项不符合标准规定或有霉变、酸败、结块、生虫时,则判断该批产品为不合格品。

6.3.2 所检其他指标中有一项不符合标准规定时,应对不合格项进行复检,复检结果如仍不符合标准要求,则判定该批产品为不合格。

7 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7.1 标志、标签

产品标志、标签按 GB 10648 的规定执行。

7.2 包装

产品采用包装袋缝口包装,缝口应牢固,不得破损漏气。包装材料应具有防潮、防漏和抗拉性能。

包装袋必须清洁卫生,无污染,印刷字体清晰。使用过的包装袋不得回收使用。包装袋应根据国家质检总局颁发的《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办法》的规定,清晰地标注净含量的中文、数字和法定计量单

位。

7.3 运输

产品运输时,不得使用装过化学药品、农药、煤炭、石灰及其他污染物而未经清理干净的运输工具装运,在运输中应防止曝晒和雨淋。在装卸过程中,应小心轻放。

7.4 贮存

7.4.1 产品应贮存在干燥、阴凉的仓库内,防止受潮、有毒、有害物质的污染、虫、鼠害及其他损害。

7.4.2 在规定的贮存条件下,产品的保质期不得低于3个月。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水 产 行 业 标 准
鲈鱼配合饲料

SC/T 2029—2008

* * *

中 国 农 业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街 18 号楼)

(邮政编码: 100125 网址: www.ccap.com.cn)

北京昌平环球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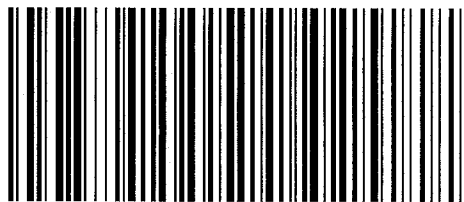
* * *

开本 880mm×1230mm 1/16 印张 0.75 字数 7 千字

2008 年 8 月第 1 版 2008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书号: 16109·1756

定价: 18.00 元



SC/T 2029-2008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 65005894